

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总体情况。

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0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 3.08%，可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19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任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截止 2018 年 5 月 15 日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申请解除转让限制登记股份数量
1	王细华	核心员工	否	200000	0.60%	200000
2	钱涛	核心员工	否	200000	0.60%	200000
3	熊艳平	核心员工	否	120000	0.36%	120000
4	熊波	核心员工	否	120000	0.36%	120000
5	罗雪峰	核心员工	否	120000	0.36%	120000
6	卜亚鹏	核心员工	否	120000	0.36%	120000
7	王小庆	核心员工	否	120000	0.36%	120000
8	许锋	监事会主席	否	120000	0.36%	30000

三、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0,643,332	31.83%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5,730,000	17.14%
	2、个人或基金	-	-
	3、其他法人	17,066,668	51.03%
	4、其他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2,796,668	68.17%
总股本		33,440,000	100.00%

四、其它情况

(一) 在本批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二)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三) 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四) 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杭州吉华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3日